陇县民政局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陕卓远绩评字〔2026〕005 号

委托单位：陇县财政局

评价单位：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预算单位：陇县民政局

联系电话：0917-3609761

日　　期：2026 年 6 月 10 日

陇县民政局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陇县民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宝鸡市加快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目标行动方案》（宝市财办检〔2021〕16号）、《陇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陇财办绩〔2026〕4号）等文件要求，受陇县财政局委托，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6年5月15日深入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现场，通过座谈交流、查阅资料、现场查看、问卷调查、查询账务系统、对比分析、综合研判等方式，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对陇县民政局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拟订

民政地方性规章制度草案意见，编制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全县民政工作的改革与发展。

（2）负责全县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的执法监察工作。

（3）负责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社会救助政策、办法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

（4）负责全县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和儿童收养工作，承办全县经营性公墓的审核上报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5）指导全县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活动，促进慈善事业发展。

（6）拟订全县行政区域和地名规划；负责乡（镇）、村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工作；负责县级和县内行政区域界限联检和边界争议的调处；负责地名命名、更名及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

（7）拟订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老年人、残疾人、孤儿、五保户等特殊困难群体的社会福利救济和权益保障工作，推进社会福利社会化。负责福利彩票的发行、销售和社会福利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8）负责所属单位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民政事业经费的分配和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各乡镇民政事业经费管理和使用。

（9）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机构设置

陇县民政局属6个基层事业单位，内设4个股室：社会福利股、社会事务股、政秘股、婚姻登记股。

（二）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陇县民政局人员编制35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27人；实有人员34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2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5年陇县民政局财政拨款收入共计36,000,440.58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464,654.6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35,785.94元。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年陇县民政局财政预算支出共计36,000,440.58元。其中：

（1）基本支出3,432,758.58元，其中人员经费3,059,958.58元，日常公用经费372,800.00元。

（2）项目支出32,567,682.00元。

3.“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部门当年“三公”经费支出26,471.84元。

4.固定资产管理

2025年期末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固定资产原值968,768.52元，累计折旧837,040.33元，净值131,728.19元。

陇县民政局2025年度收入、支出及结余情况（详见表1）

陇县民政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情况（详见表2）

表1　陇县民政局2025年收入、支出及结余情况

部门（单位）收入情况（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其他收入
陇县民政局	36,000,440.58	0.00	29,464,654.64	6,535,785.94	0.00

部门（单位）支出和结余情况（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陇县民政局	36,000,440.58	3,432,758.58	3,059,958.58	372,800.00	32,567,682.00	0.00

表2　陇县民政局2025年“三公”经费情况

部门（单位）“三公”经费情况（元）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陇县民政局	26,471.84	0.00	26,471.84	0.00	0.00

（四）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2025年，陇县民政局聚焦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基层治理、专项事务四大核心板块，扎实推进各项民政民生工作，持续筑牢民生保障底线，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深化婚丧礼俗改革，规范社会事务管理，精准足额发放各类民政救助、福利资金，全年惠及困难群众2万余人，有效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和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助力县域经济社会平稳高质量发展。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年陇县民政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全面落实各项民政惠民政策，常态化筑牢民生保障底线，持续完善养老服务、社会救助、基层治理、专项事务服务体系，精准发放各类民政救助及福利资金，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稳步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持续优化婚丧礼俗新风，稳定社会发展大局，实现服务对象满意度达标，充分发挥民政事业保民生、兜底线、稳社会、促发展的职能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依据

1.中、省、市、县现行相关政策文件；

2.陇县财政局相关文件；

3.年度预算编制、执行和决算等具体要求；

4.年度县级部门预算、决算和项目库相关数据；

5.财政供养人员系统相关数据；

6.部门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

（二）评价目的

将资金使用和安全作为绩效评价重点，发挥预算绩效在构筑资金安全防线上的关键环节作用和导向作用。一是对部门基本情况，部门机关内设机构与相关规定是否相符，各部门是否履行主要职责等情况进行评价；二是对2025年度部门整体收支情况，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及绩效目标进行评价，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为财政和业务主管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三是对部门政策落实，职能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四是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机制，发挥“以

评促管”的作用，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及使用效益，为后续财政资金投入，分配提供依据。

（三）评价内容

重点考察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资金统筹能力、内部管控效率以及核心职能的履行效果。以及部门战略目标与预算的匹配度、各项职能的产出与效益、资产管理与配置优化情况等。

（四）评价方法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严格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评价原则，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运用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通过资料审核、数据比对、现场核查、座谈问询、实地走访及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综合评价。评价工作组全面核查部门预算执行、资金使用、制度执行、项目实施、资产管理及履职成效等资料数据，逐项核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深入分析影响部门履职成效与资金效益的各类因素，广泛收集服务对象及社会公众评价意见，结合定量数据与定性表现进行综合研判，全面、客观、公正反映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水平，确保评价结论真实可靠、有据可依，最终形成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及专项报告。

（五）评价标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方法进行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100分。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一般、差4个评价等次，根据计算结果的分值，确定评价项目最后达到的等次。（详见表3）

表3　评价结果等次表

评价等次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分值S	S≥90	90＞S≥80	80＞S≥60	S＜60

（六）评价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受问卷调查覆盖面及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性。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投入

投入情况从目标设置和预算配置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13分，得分11.5分。（详见表4）

表4　绩效指标分析表——投入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投入	13	目标设定	4	职责明确	1	1
				活动合规性	1	1
				预算编制准确性	1	0.5
				目标覆盖率	1	1
		预算配置	9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3
				重点支出安排率	3	2
合计	13	-	13	-	13	11.5

1.目标设置方面

（1）职责明确方面

部门的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

承担的重点工作。

（2）活动合规性方面

部门的活动在职责范围之内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部门活动符合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3）预算编制准确性方面

收入来源编报齐全，预算编列科目准确，部门预算完整，基本经费、公用经费、“三公”经费、政府采购、专项经费等预算编报内容较完整，但部分预算准确性不高。

（4）目标覆盖率方面

部门职能任务绩效目标表内容设置覆盖面全、维度完整、范围精准，绩效目标体系完整涵盖部门法定职能、年度重点工作。

2.预算配置方面

（1）在职人员控制率方面

陇县民政局人员编制35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27人；实有人员34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2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90%，单位严格按照核定编制数管控人员规模，人员编制管理规范、用工秩序合规，有效实现机构编制和财政供养人员的精细化管控。

（2）“三公”经费变动率方面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3,000.00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3,000.00元。预算变动率0%，经费规模保持稳定。

（3）重点支出安排率方面

陇县民政局的预算未列入《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

也未列入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重点预算项目，属于单位职能工作范畴。

（二）过程

过程情况通过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3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价，满分为59分，得分44.5分。（详见表5）

表5　绩效指标分析表——过程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	59	预算执行	31	预算完成率	4	4
				预算调整率	3	3
				支付进度率	5	4.5
				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3
				应收款压缩率	3	0
				应付款控制率	3	0
				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	3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1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2	2
		预算管理	22	预算信息公开性	2	2
				财务核算规范性	4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专项业务经费相关资料整性	2	2
				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工作情况	2	1
				预算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	8	8
				债务管理	2	2
		预算执行	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合计	59		59		59	44.5

1.预算执行：通过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应收款压缩率、应付款控制率、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10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1）预算完成率方面

部门上年结转资金0.00元，年初预算14,767,156.05元，本年追加指标21,233,284.53元，全年预算收入36,000,440.58元；本年实际支出36,000,440.58元，指标完成率约为100%。

（2）预算调整率方面

部门年初预算14,767,156.05元，本年预算追加21,233,284.53元，预算控制有待加强。

（3）支付进度率方面

以3月、6月、9月、12月底为时点，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陇县民政局2025年全年预算收入36,000,440.58元，其中：3月底公共财政支出4,366,297.82元，序时进度25%，实际支出进度12.13%；6月底公共财政支出20,897,277.96元，序时进度50%，实际支出进度58.04%；9月底公共财政支出25,575,562.36元，序时进度75%，实际支出进度71%；12月底公共财政支出36,000,440.58元，序时进度100%，实际支出进度100%；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详见表6）

表6　陇县民政局预算执行进度表

考核时点	全年预算总额	序时进度要求	序时应支出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实际执行进度	进度对比（实际—序时）

考核时点	全年预算总额	序时进度要求	序时应支出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实际执行进度	进度对比（实际－序时）
3月底	36,000,440.58	25%	900,010.15	4,366,297.82	12.13%	-10.13%
6月底	36,000,440.58	50%	18,000,220.29	20,897,277.96	58.04%	+8.04%
9月底	36,000,440.58	75%	27,000,330.44	25,575,562.36	71.00%	-4.00%
12月底	36,000,440.58	100%	36,000,440.58	36,000,440.58	100.00%	-

（4）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方面

陇县民政局2025年专项业务经费预算收入合计32,567,682.00元，其中年初预算11,866,600.00元，年中追加20,701,082.00元，全年实际支出32,567,682.00元，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274.45%。

（5）“三公”经费控制率方面

陇县民政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金额为33,000.00元，实际支出为26,471.84元，控制率指标执行良好。

（6）应收款压缩率方面

2024年期末“其他应收款”科目余额253,132.09元；2025年期末“其他应收款”科目余额189,530.75元，其他应收款压缩指标完成率为99.20%，收回以前年度欠款压缩完成率（较好）。（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科目余额数据期间为2025年1-8月，2025年9—12月账务未完成记账，对应期间数据无法参考）。

（7）应付款控制率方面

2024年期末“其他应付款”科目余额为0.00元，2025年末“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0.00元，应付账款率控制欠佳。

（应付账款、其他应付账款科目余额数据期间为2025年1-8月，2025年9—12月账务未完成记账，对应期间数据无法参考）。

（8）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

民政局2024年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为0.00元，2025年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为0.00元，两年结转结余资金无增减变化，单位严格统筹资金使用，无沉淀闲置存量资金。（参考数据为2025年1-8月，2025年9-12月未记账，数据无法采纳）。

（9）公用经费控制率方面

陇县民政局2025年度公用经费年初预算188,131.84元，全年实际公用经费支出372,800.00元，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执行欠佳。（参考数据为2025年1-8月，2025年9-12月未记账，数据无法采纳）。

（10）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方面

2025年度未预算政府采购，实际也未发生政府采购，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控制较好。

2.预算管理：通过预算信息公开性、财务核算规范性、管理制度健全性、专项业务经费相关资料完整性、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工作情况、预算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债务管理7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1）预算信息公开性

陇县民政局在2025年能够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要求公开预算信息、决算信息及“三公”经费相关信息。

（2）财务核算规范性

陇县民政局能够按要求公开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资

金拨付审批流程完整、使用合规，无政府性债务，政府采购执行规范。但存在突出问题：一是财务记账不及时，评价时点账务仅登记至2025年8月，后续月份未完成账务处理，导致部分账务、资产数据无法核对；二是账务核算存在不规范情形，往来科目余额出现负数；三是财务凭证未装订。

（3）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

陇县民政局的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组织责任体系等制度均已较为完善，但均未加盖落款印章。

（4）专项业务经费相关资料完整性方面

专项业务经费各项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基本齐全，填写较为规范，项目实施资料基本完整。

（5）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工作情况方面

绩效自评报告质量不高、流于形式，数据梳理不细致，报送质量有待提升。一是自评报告开篇直接给出结论：整体支出得分100分、等级优秀，但配套自评表所有指标得分全部空白，报告文字结论与附表量化数据脱节、无法相互印证，形成材料逻辑不匹配的硬性缺陷；二是成本、效益存在三处三级指标直接简单标注“不涉及”，填报表述片面化、未结合民政核心履职职能客观阐述相关管控工作与实际成效：其中社会成本指标忽略民政业务天然存在的群众办事成本、资金审核风险、信访维稳等治理成本；经济效益指标未客观说明救助、养老惠民资金带来的减负防返贫、稳定基层消费等间接普惠经济价值；生态环境相关指标回避殡葬领域节地生态安葬、乱埋乱葬常态化治理等核心职能，简单标注“不涉及”造成绩效评价维度缺失；三是产出指标下质量指标设

置不科学，简单以全年资金总执行额3,600.44万元作为“发放质量”考核目标值，混淆资金发放规模与发放质量两类绩效概念。资金总额仅体现支出体量，无法衡量救助资金发放精准度、合规率等质量核心内容，同时该资金规模已在成本指标重复设置，造成指标体系重复考核、绩效导向偏差。

（6）预算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

预算指标资金的使用基本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的使用基本合规。

（7）债务管理方面

2025年陇县民政局应化解台账内拖欠企业账款（工程类）债务金额2,253,600.00元，实际化解台账内拖欠企业账款（工程类）债务金额2,253,600.00元，债务化解率为100%，按期足额完成年度债务化解任务，年末无财政系统备案的债务。

3.资产管理：通过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2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

（1）资产管理安全性方面

2025年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固定资产期末原值968,768.52元，累计折旧837,040.33元，净值131,728.19元，单位核算模块固定资产科目原值期末余额927,297.52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科目余额883,676.51元，固定资产净值科目余额43,621.01元；经核实，固定资产年报数据同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资产期末原值、累计折旧、账面净值一致，但与单位核算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净值不一致。固定资产

账、账表不符。2025年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与单位核算模块固定资产情况（详见表7）

表7　2025年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与单位核算模块固定资产情况比较表

序号	期间	内容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	单位核算模块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与单位核算模块差额	备注
1	期初数	原值	968,768.52	927,297.52	41,471.00	
		累计折旧	778,029.17	883,676.51	-105,647.34	
		净值	190,739.35	43,621.01	147,118.34	
2	期中增减	原值	0.00	0.00	0.00	
		累计折旧	59,011.16	0.00	59,011.16	
3	期末数	原值	968,768.52	927,297.52	41,471.00	
		累计折旧	837,040.33	883,676.51	-46,636.18	
		净值	131,728.19	43,621.01	88,107.18	

（2）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

陇县民政局资产账务仅登记至2025年8月31日，9月—12月固定资产相关业务未入账，全年资产使用、变动资料不完整，缺少完整年度基础数据支撑，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无法准确计算，不能客观反映资产实际使用效益，资产效益管控不到位。

（三）产出

产出情况主要从职责履行方面进行评价。满分15分，得分15分（详见表8）

表8　项目产出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	15	职责履行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完成情况	10	10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5	5
合计	**15**	—	—	**15**	**15**

1.《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方面

（1）强化兜底保障，衔接乡村振兴

严格落实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社会救助兜底政策和资金支持稳定，推动救助保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常态化开展低保年审核查，规范审批流程，低保对象抽检率稳定在10%以上，保障救助对象精准识别、精准退出。健全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机制，常态化开展数据比对，构建防返贫监测预警、精准识别、主动发现、协同办理工作机制，及时将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纳入救助范围，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适时落实低保提标、物价联动机制，运用重病重残单人保、刚性支出扣减等惠民政策，最大限度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聚焦养老提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健全兜底养老服务机制，实现特困人员应养尽养、愿养尽养。严格落实养老服务行业规范标准，常态化开展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规范机构运营管理。持续开展养老护理人才培训，稳定从业人员队伍。加快推进敬老院提质改造，新增失能失智照护单元，确保护理型床位占比达50%以上。持续巩固提升城乡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村级互助养老设施服务能力，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2.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陇县民政局2025年度无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任务。

（四）效益

产出情况主要从社会效益方面进行评价。满分13分，得分9.5分（详见表9）

表9　项目效果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	13	社会效益	履职效益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4.5
			奖惩	3	0
总分	13	—	—	13	9.5

1.履职效益方面

（1）经济效益方面：通过完善民生服务供给体系，直接拉动相关产业投资、创造就业岗位；通过托底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稳定基层消费市场；通过减轻群众人情负担，释放居民日常消费潜力。

（2）社会效益方面：部门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成效显著，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功能有效发挥，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成效明显，残疾人福利保障有力，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3）生态效益方面：主要集中在殡葬改革、移风易俗两大业务领域，其贡献逻辑是通过优化城乡群众婚丧嫁娶类公共行为模式，直接或间接降低资源消耗、减少环境污染、修复生态空间。

（4）可持续影响：2025年陇县民政局通过健全长效制度机制、完善基础设施体系、深化基层治理改革、稳固民生兜底保障、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持续赋能生态经济发展，各项履职工作均形成稳定、长效、可持续的正向影响，不仅圆满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更为后续民政事业提质增效、基层治理现代化、县域生态经济高质量发展筑牢了长期稳固的发展基础，可持续影响成效突出。

2.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通过问卷调查、入户走访、实地访谈等方式，服务对象、群

众等对陇县东风镇人民政府各项履职服务评价较好、较为认可，综合分析对陇县水土保持工作站满意度为98%。

3.奖惩方面

2025年陇县民政局未获得中省市与主要履职相关的表彰奖励。

四、综合评价结论

2025年度陇县民政局严格履行民政兜底保障、社会事务管理、养老服务提升、殡葬改革治理等核心职能，全年财政资金收支总额3,600.4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拨付及时、整体使用合规，“三公”经费管控规范，有效落实社会救助、残疾人补贴、养老服务、移风易俗等各项惠民政策，切实筑牢民生保障底线，维护基层社会稳定，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间接经济效益与生态治理成效。整体履职成效基本达标，但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财务核算、资产管控、绩效自评工作规范性、指标体系设置等方面存在较多短板与不规范问题，材料报送质量不高、管理精细化程度不足，绩效自评流于形式，未能充分发挥绩效管理“以评促管、以评促改、以提效能”的作用，整体管理水平与规范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仍存在差距，需全面整改提升。本次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0.5分，整体评价等级结论为“良好”。（得分情况详见附件2）

五、存在问题

（一）财务核算不规范，基础账务管理薄弱。一是账务处理滞后，截止评价日账务仅入账至2025年8月，2025年9月-2025年12月账务未及时入账，账务完整性、时效性不足。二是账务核算不严谨，往来科目出现负数，账务处理不符合财务规范。三是

会计凭证未及时装订归档，财务基础资料管理不规范。四是固定资产账账不符，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模块与单位核算模块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净值数据存在偏差，资产核对、台账管理不到位。五是四季度固定资产业务未入账，无法精准核算固定资产利用率，资产使用效益无法客观评价。

（二）制度与内控管理不完善。单位财务、资产、内控、项目管理、预算绩效等内部管理制度虽已建立，但制度文本未加盖公章、归档不规范，制度落地约束力不足。同时专项业务经费配套佐证资料、过程台账、绩效管控资料完整性不足。

（三）绩效自评工作质量不高。一是自评报告与自评表不匹配，报告自评满分、优秀的结论无附表打分支撑，自评表全部指标得分空白，量化考核缺失，自评结果缺乏依据。二是效益指标填报不严谨，社会成本、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项三级指标一刀切标注“不涉及”，未结合民政兜底减负、稳民生消费、殡葬生态治理等核心履职内容客观填报，造成绩效评价维度缺失、评价片面。三是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存在根本性逻辑错误，质量指标误用全年资金支出总额作为发放质量考核值，混淆资金发放规模与发放质量的核心概念，且与成本指标内容重复考核，绩效导向严重偏差，无法真实考核资金发放精准度、合规率等核心质量成效。

六、建议

（一）规范财务核算管理，夯实财务基础工作。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做到账务日清月结，及时完成全年账务处理，杜绝账务滞后问题。规范往来科目核算，及时清理异常账务数据，确保账务数据真实准确。严格落实会计凭证装订、归档管理制度，

完善财务资料留存。常态化开展固定资产对账、盘点工作，统一预算一体化系统与单位核算系统资产数据，做到账账、账实、账表相符，精准核算资产利用率，盘活存量资产，提升资产使用效益。

（二）完善内部制度体系，强化制度落地执行。全面梳理修订财务、资产、内控、预算绩效、项目管理等制度，规范制度盖章、归档流程，确保制度合法合规、有效约束日常工作。健全专项业务资料台账管理制度，完整留存项目实施、资金拨付、绩效管控、日常监管全过程佐证资料，提升业务资料完整性、规范性。

（三）抓实预算绩效管理，全面提升自评工作质量。一是规范绩效自评全流程工作，严格对照指标逐项打分、完善自评表得分数据，确保自评报告结论与附表量化数据一致、有据可依。二是优化绩效指标体系，纠正指标设置逻辑错误，将资金总额指标调整至产出数量维度，将质量指标替换为资金发放准确率、零差错率等可量化、可考核的合规性指标，杜绝重复考核、指标错位问题。三是规范效益指标填报，结合民政职能客观填报社会成本管控、间接普惠经济效益、殡葬生态治理效益，杜绝简单标注“不涉及”，全面、真实、完整反映部门履职综合效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公司及评价人员与委托评价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二）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所提供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阅读和理解基础之上。

（三）项目实施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材料、实施资料、制度文件、财务凭证等书面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请报告使用者充分关注上述问题对评价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

附件：

1.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2.项目评价报告得分表

3.评价单位营业执照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0日

附件1

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祁　盼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师

张珊珊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师

万静静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审计师

史雅倩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王　苗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周　莎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附件 2

陇县民政局2025年度部门整体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要点及得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投入（13分）	目标设定（4分）	职责明确（1分）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1	1
		活动合规性（1分）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部门活动符合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得1分）；其中一项不符合（得0分）	1	1
		预算编制准确性（1分）	①预算编列科目准确、公用经费能按照县（区）财政的定额标准进行编制（得0.5分）；②专项经费预算支出以项目的形式纳入项目库管理（得0.5分）；③编列科目、项目支出细化和分类填报每出错1处，扣分0.5分，扣完为止。	1	0.5
		目标覆盖率（1分）	部门年度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额与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落实财政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的资金覆盖情况。覆盖率=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总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 达到目标值得1分，未达到目标值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覆盖率/目标值×1，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1	1
	预算配置（9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3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每超出1人扣0.1分，扣完为止。	3	3
		“三公”经费变动率（3分）	“三公”经费变动比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目标值≤0；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扣分值=“三公”经费变动率×3×10，变	3	3

			动率达10%以上的扣2分		
		重点支出安排（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具体由被评价部门提出后经对口部门预算管理处审核确定。 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目标值≥7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7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3	1.5
过程（59分）	预算执行（31分）	预算完成率（4分）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100%记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4	4
		预算调整率（3分）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0，得3分；0-10%（含），得2分；10-20%（含），得1.5分；20-30% （含），得1分；大于30%不得分	3	3
		支付进度率（5分）	以3月、6月、9月、12月底为时点，用每个时点月底的公共财政支出进度与其序时支出进度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每个时点分值各为1.25分。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等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满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序时支出进度×分值。某部门实际支出进度=该部门某时点支出执行数÷该部门全年收入预算数	5	4.5
		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3分）	以专项业务经费实际支出总额与预算总额进行比较。专项业务经费完成率=专项业务经费实际支出总额÷专项业务经费预算总额)x100%。完成率为100%得3分；超额或未完成10%之内的得2分；超额或未完成10%—20%之间的得1分；超额或未完成20%以上的得0分。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3	3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应收款压缩率（3分）	部门得分=某部门年末应收款压缩率÷20%×分值 部门应收款压缩率=(1-该部门本年度应收款期末余额÷该部门上年度应收款期末余额）×100% 应收款压缩率大于或等于20%得3分；压缩率小于0得0分；压缩率在0-20% 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3	0
		应付款控制率（3分）	部门得分=部门年末应付款控制率÷20%×分值 其中：某部门应付款控制率=(1-（该部门上年度应付款期末余额-该部门本年度应付款期末余额）/该部门上年度应付款期末余额）×100%。应付款控制率大于或等于20%得3分；控制率小于0得0分；控制率在0—20% 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3	0
		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3分）	部门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	3	0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额）×100%。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2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	1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2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2	2
	预算管理（22分）	预算信息公开性（2分）	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公开部门决算信息、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每公开1项得0.5分	2	2
		财务核算规范性（4分）	①账务记账、结账，准确及时得2分； ②报账资料中，相关附件齐全、要素齐全得1分； ③财务凭证、账册装订及时得1分。	4	2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评价要点：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2.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3.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得4分）；符合其中两项（得3分）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得0分）	2	2
		专项业务经费相关资料完整性（3分）	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过程资料、总结等信息资料完整规范（得2分）；较完整、规范（得1分）	2	2
		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工作情况（2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认真、报告内容完整、规范、详实完全符合要求得2分，较好得1.5分	2	1
		预算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8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情况；6.不存在挤占情况；7.不存在挪用情况；8.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全部符合（得10分）；符合其中七项（得9分）；符合其中六项（得8分）；符合其中五项（得7分）；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得0分）	8	8
		债务管理（2分）	债务化解率=当年实际化解债务金额÷当年应化解债务金额×100%，得分=部门债务化解率×分值	2	2
	资产管理（6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3分）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评价要点： 1.资产保存完整；2.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账实相符；3.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符合全部三项（得3分）； 符合其中2项（得2分）；符合其中1项（得1分）；符合0项（得0分）。	3	2
		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目标值为8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8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3	3

产出（15分）	职责履行（1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10分）	以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评价部门履职效果、县（区）政府目标责任考核结果为参考	10	10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5分）	部门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5	5
效益（13分）	社会效益（13分）	履职效益（5分）	与履职相关的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根据部门履职相关的效益情况及调查问卷内容综合评判赋分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奖惩（3分）	奖惩情况根据部门履职相关的效益情况及调查问卷内容综合评判赋分	3	0
合计	**100**	**100**	-	**100**	**80.5**

附件 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326MA6XA15QXU
名 称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祁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财务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用品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广告制作；破产清算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平面设计；商标代理；价格鉴证评估；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土地调查评估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代理记账；注册会计师业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 册 资 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2017 年 05 月 09 日
住 所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金域铂湾 90 号楼 1002 室
登记机关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